

巡察公告

根据校党委对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和安排，校第三期第三巡察组于2021年3月19日至2021年4月16日进驻信息管理学院进行巡察。主要任务是：对信息管理学院的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在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在抓好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、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、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、落实巡视巡察、审计、主题教育发现问题的整改，在执行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、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、组织纪律、廉洁纪律、群众纪律、工作纪律、生活纪律，在建立全面从严治党“四责协同”机制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等方面的情况进行巡察监督。

巡察组将主要通过听取工作汇报、列席有关会议、受理来信来访、个别访谈、查阅资料、听课和走访调研等方式开展工作。

巡察组不干预被巡察单位的正常工作，不履行执纪审查的职责。

在此期间，如需反映你单位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上述方面情况的，可在工作日的8:15~16:15拨打电话：021-68681329；或函寄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第三期第三巡察组收，邮编：201209；或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dsqxc3@lixin.edu.cn；或投入设在一教一楼大厅的意见箱内。

根据巡察工作职责，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被巡察单位

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内设机构负责人涉及上述方面问题的信访举报。对有关个人诉求等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问题，将按规定转交有关单位（部门）处理。

特此公告。

校第三期第二巡察组

(由巡察办代章)

2021年9月19日

巡察工作领导小组
办公室